

2021 年阳江市公安局实施“雪亮工程”市级共享 平台项目重点绩效评价报告

评价机构：广东中企华正诚资产房地产土地评估造
价咨询有限公司

机构负责人：黄青发

项目负责人：施秋霞

2022 年



目 录

第一部分：绩效报告	- 1 -
一、评价项目概要	- 1 -
（一）项目背景	- 1 -
（二）绩效目标	- 1 -
（三）评价金额及支出情况	- 3 -
二、评价结论与绩效分析	- 3 -
（一）总体结论	- 3 -
（二）各部分绩效分析	- 4 -
1. 决策分析	- 4 -
2. 管理分析	- 4 -
3. 产出分析	- 5 -
4. 效益分析	- 6 -
5. 自评分析	- 6 -
三、主要绩效	- 6 -
四、存在问题	- 7 -
五、相关建议	- 8 -

第二部分：分析报告	- 1 -
一、基本情况	- 1 -
（一）资金背景	- 1 -
（二）实施概况	- 2 -
（三）绩效目标	- 3 -
二、绩效分析	- 5 -
（一）决策	- 5 -
（二）管理	- 9 -
（三）产出	- 11 -
（四）效益	- 14 -
（五）自评情况	- 16 -
附件 1	- 18 -
附件 2	- 24 -

第一部分：

绩效报告

一、评价项目概要

（一）项目背景

为提升社会治理的智能化和专业化水平，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强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的意见〉的通知》（中办发〔2014〕69号）和国家发改委、中央综治办、公安部《加强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应用工作方案（2015-2020年）》、《关于加强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应用工作的若干意见》（发改高技〔2015〕996号）等工作要求，实现阳江市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全域覆盖、全网共享、全时可用、全程可控、全面应用”，解决现有视频监控系统存在的不足，进一步加强治安防控、打击犯罪、服务城市管理、创新社会治理，根据《市政府常务会议纪要》（七届六十三次（2020）第17号），阳江市公安局作为建设主体实施“雪亮工程”市级共享平台项目。

（二）绩效目标

1.总体绩效目标

总体目标：实施阳江市“雪亮工程”市级共享平台建设项目，把治安防范措施进一步延伸到公安建设联网视频资源以外的其他二、三类点视频资源，发动社会力量和广大群众参与到治安防

控工作中，筑牢治安防控的“篱笆”，不仅为群防群治注入新的内涵，焕发新的活力，而且能够增强群众对社会治安的认同感和主体责任感，有效解决群众安全感满意度“最后一公里”的问题。

当年度绩效目标：以“互联互通，安全共享”为本项目建设的核心理念，以一总两分为本方案总体联网架构，构建“纵向贯通，横向集成，分级应用，安全可靠”的视频联网平台。分级有效地整合各类视频图像资源，促进网络互联，平台互通，实现公共区域视频图像资源的联网共享。

2.项目具体目标

表 1-1 阳江市实施“雪亮工程”市级共享平台项目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1: 新建阳江市视频图像共享总平台	1
		指标 1.2: 新建阳江市综治视频图像汇聚平台	1
		指标 1.3: 升级改造公安分平台	1
	质量指标	指标 2: 三大平台系统正常率	≥ 99.00%
	时效指标	指标 3.1: 项目完成时间	≤ 177 个自然日
		指标 3.2: 项目服务时间	自项目验收后 3 年内
	成本指标	指标 4: 项目建设费用	1 年 1,626 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6.1: 利用视频监控手段有效震慑犯罪，提高侦破案件比率	破案比例得到提高
		指标 6.2: 解决群众安全感满意度“最后一公里”的问题	得到有效解决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8: 系统正常使用年限 3 年	3 年运维服务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9: 系统使用人员及民众满意度	≥ 90.00%

（三）评价金额及支出情况

1. 评价金额

2021 年该项目总投资金额为人民币 1,825.61 万元，全部是市级财政支出。截至绩效评价基准日 2022 年 3 月 31 日，市财政局拨付该项目金额 500.00 万元。本次评价金额为 500.00 万元。

2. 支出情况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市级财政资金 500.00 万元，于 2021 年 12 月 24 日到账，资金到位率 100.00%；资金支出 500.00 万元，资金支出率 100.00%。

二、评价结论与绩效分析

（一）总体结论

通过自评材料分析和现场评价，结合决策、管理、产出、效益、自评情况五方面综合对项目绩效进行分析评价，阳江市公安局实施“雪亮工程”市级共享平台项目项目工作，在管理、产出、效益方面表现相对较好，但在决策和自评方面仍有改善空间，具体表现为决策的目标设置不完整，未具体设置各个合同建设的阶段性目标；绩效目标未设置可衡量的指标；项目资金到位率不足，且到位不及时；项目实施进度落后于原定计划，相关后续验收检测工作未实际到位；监督管理的有效性不足，施工方未按合同规定粘贴固定资产入库标签。经综合分析，项目的绩效评价得 89.50 分，绩效评价等级为“良”。具体评价指标得分概况见表 2-1。

表 2-1 绩效评价汇总表

评价要素	分值	评价得分	得分率
决策	20.00	16.00	80.00%
管理	15.00	14.00	93.33%
产出	30.00	28.00	93.33%
效益	30.00	27.20	90.67%
自评情况	5.00	4.30	86.00%
合计	100.00	89.50	89.50%

（二）各部分绩效分析

1. 决策分析

该指标主要考察决策阶段的项目立项和资金落实情况。决策分析指标总分值 20 分，得 16 分，得分率 80.00%。

从评价指标得分情况来看，主要问题是：一是目标设置存在不足。如未具体设置各个合同建设的阶段性目标；二是指标设置可衡量性不足，主要体现在被评价单位的效益指标中社会效益指标设置为“解决群众安全感满意度最后一公里的问题”，指标值设置为“得到有效解决”，指标设置不具备可衡量性。三是资金到位及时性不足。项目经费 500.00 万元于 2021 年 12 月 24 日到账，2021 年未能按时完成项目资金支付。

2. 管理分析

该指标主要从资金管理、事项管理两方面考察项目的资金支付、支出规范性、实施程序、监督管理情况。指标分值 15 分，

得 14 分，得分率 93.33%。

整体来看，预算支出执行率、支出规范性、实施程序规范性较高，资金管理情况良好。主要问题是未对项目采购固定资产进行有效监管，承建单位未能对合同列明的硬件设备贴置准确、清晰的标签，项目的固定资产管理存在不规范的情况。具体见图 2-1。



图 2-1 阳江市公安局大数据中心的固定资产设备图

3.产出分析

该指标主要从项目的经济性及效率性两个方面考察项目的预算控制、成本控制、完成进度、完成质量，指标分值 30 分，得 28 分，得分率 93.33%。

从评价指标得分情况来看，主要问题是项目进度尚未全部完成，尚未开始验收，无法判断运转正常率是否能达到预期指标值 99%，无法评估验收合格率。

4.效益分析

该指标主要从效果性及公平性两个方面考察项目的社会效益、可持续发展效益、满意度三个方面内容，指标分值 30 分，得 27.20 分，得分率 90.67%。

从评价指标得分情况来看，主要问题是：一是未见侦破案件总数及往年的相关比率的佐证材料，无法判断侦破案件比率比平台安装前是否有所提升。二是满意度情况还有待提升。通过问卷调研可知，对阳江市区治安防控管理效果满意度的回复，综合满意度为 82.05%。

5.自评分析

该指标主要从及时性、真实性、规范性三个方面考察被评价单位的自评质量。指标分值 5 分，得 4.3 分，得分率 86.00%。

被评价单位的自评资料的时效性和规范性较好，但主要问题在于佐证资料提供不够全面，如未提供《市级财政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基础信息表》、《市级财政资金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自评得分表》，无法判断自评材料的详实性；未见项目效益如侦破案件总数的相关佐证材料，未能证明项目效益情况。

三、主要绩效

1.建成一总两分平台，加强治安防控、社会治理

实施“雪亮工程”共享平台建设项目，建设一总两分架构的阳江市视频图像共享总平台、综治视频图像汇聚平台、公安分平

台，实施市直各单位视频接入以及各县（市、区）已汇聚视频的接入和阳江市公安分平台（含视频专网及公安网平台）升级改造工作，能够对视频监控增点扩面，扩大监控覆盖区域，保障平安城市治理；能提升平台智能化应用能力，加强和创新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

2. 综合运用智能技术，提升项目应用能力

被评价单位在建设项目中充分融入视频分析、运动跟踪、人脸识别、图像分析等智能技术，强化雪亮工程基础应用能力，实现对监控区域的车辆、人员进行实时动态管理，形成城市动态网格化管理，为提升社会综合治理能力、智慧城市赋能。

3. 信息化手段加持，助力侦破案件

项目建设投入以来，通过不断接入的各线路信息，实现全网共享、全程调控、全时可用等功能，被评价单位及时获得了清晰有效的线索，提高了案件侦查效率，助力侦破案件。

四、存在问题

1. 绩效管理目标未设置过程性指标和可衡量指标

被评价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设置不合理，没有按项目实施合同项目设置过程性指标；效益性指标如社会效益指标设置为“解决群众安全感满意度最后一公里的问题”，指标值设置为“得到有效解决”，指标设置不具备可衡量性。

2. 资金到位不及时，影响项目实施进度

雪亮工程项目，是智慧城市治理的重要保障。按照项目预定计划建设完成，有助于提升城市综合治理水平。项目实施存在财政资金到位不及时的问题，影响了 2021 年的资金支付进度。项目总投资金额尚未按计划投入，影响项目整体实施进度。

3. 固定资产入库管理不规范

被评价单位对项目采购的固定资产入库管理应加强。在现场调研中发现，在阳江市公安局大数据中心，承建单位未能对合同列明的硬件设备贴置准确、清晰的标签，项目的固定资产管理存在不规范的情况。

五、相关建议

1. 加强绩效管理培训，培养绩效管理能力

建议被评价单位加强绩效管理培训，培养绩效管理意识，注重绩效事前、事中、事后的全过程管理。事前注意准备资料的撰写和佐证材料的整理、重视绩效评价目标管理，在项目预算申报前举行可行性论证，明确项目专项经费的计算标准和依据；增设项目的阶段性目标，设置可衡量的社会效益、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群众满意度指标等。事中重视过程实施的质量控制和事项管理。事后重视对项目执行成效的分析工作。

2. 提高政治站位，强化责任意识，发挥财政职能

由于“雪亮工程”是广覆盖、多层次、全过程守护百姓安全、城市安全的一项利器，有利于刑事打击、交通管制，还有利于校

园安全、百姓生活，达到全域覆盖、全网共享、全时可用、全程可控。建议财政部门提高政治站位，增强责任意识，聚焦民生工程，着力完善资金保障，积极筹措资金，发挥财政职能，确保项目资金到位及时率，全力以赴推进“雪亮工程”项目建设；加强资金监管，提高使用效益；在强化预算编制、加强源头管理的基础上，对项目预算全面实行绩效评价制度，强化预算绩效管理。同时，加强预算执行动态监控，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实现资金预算、决算全程监督，达到资金效率、效益相统一。

3. 加强对固定资产管理

雪亮工程项目投资金额较大，购入固定资产数量较多，建议被评价单位责成承建单位对项目采购资产进行专业化管理，加强固定资产的标签设置、盘点、固定资产折旧计提等核算工作。同时，雪亮工程的运营效果较大程度依赖于固定资产的维护质量，对于固定资产的质量维护应提升为重点管理项目。

第二部分：

分析报告

为加强财政支出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阳江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2 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阳财绩〔2022〕12 号）以及《阳江市财政局关于做好 2022 年市级财政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阳财绩〔2022〕9 号）文件，广东中企华正诚资产房地产土地评估造价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中企华正诚”）接受阳江市财政局委托，对阳江市公安局实施“雪亮工程”市级共享平台项目开展绩效评价。

为更加客观、科学地对实施“雪亮工程”市级共享平台项目资金的使用绩效进行评价，广东中企华正诚组建专门的项目绩效评价小组（以下简称“评价小组”），评价小组遵循“客观、公正、科学、规范”的原则，制定绩效评价实施方案，经过前期资料收集与分析、开展座谈会、现场勘察核实和问卷调查等环节，评价小组依据评价指标体系对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产出、项目效益和自评情况等五个方面进行综合评价。实施“雪亮工程”市级共享平台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 89.50 分，绩效评价等级为：良。

一、基本情况

（一）资金背景

为提升社会治理的智能化和专业化水平，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强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的意见》的通知》（中办发〔2014〕69号）和国家发改委、中央综治办、公安部《加强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应用工作方案（2015-2020年）》、《关于加强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应用工作的若干意见》（发改高技〔2015〕996号）等工作要求，实现阳江市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全域覆盖、全网共享、全时可用、全程可控、全面应用”，解决现有视频监控系统存在的不足，进一步加强治安防控、打击犯罪、服务城市管理、创新社会治理。根据《市政府常务会议纪要》（七届六十三次（2020）第17号），阳江市公安局实施“雪亮工程”市级共享平台项目。该项目总投资金额为人民币1,825.61万元，全部是市级财政支出。截至绩效评价基准日2022年3月31日，市财政局拨付该项目金额500.00万元。本次评价金额为500.00万元。

（二）实施概况

1. 资金安排情况

2021年，阳江市公安局的实施“雪亮工程”市级共享平台项目项目经费500.00万元。市级财政资金于2021年12月24日到账，资金到位率为100.00%。

2. 资金使用情况项目实施概况

（1）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3月31日，项目资金支出500.00万元，资金支出

率 100.00%，支出内容包括：预算编制费用、信创产品一期费用、编制设计方案费用、专家评审费、平台建设经费等。

（2）项目实施概况

被评价单位于 2020 年 10 月编制项目建议书，向阳江市“雪亮工程”（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应用）工作领导小组以及市政府开展项目请示，项目获得批准同意立项。2021 年完成项目设计方案编制、论证、密改，立项方案审批、经费预算审核等前期工作，2022 年 1 月开展项目招标，2022 年 2 月完成项目合同签订工作，截至 2022 年 8 月评价组评价时间，项目正处在实施推进阶段，按照时间计划完成总体工作量的 70.00%。目标平台总接入能力 25,000 路，原平台一至四期的原平台数字资源均已接入，接入市海事局等 14 家单位视频资源，接入视频点位 450 余路，会展中心 100 多路，运营商的视频接入 1,000 多路。预计 2022 年 8 月开展项目初验工作，2022 年 9 月进行项目总体验收工作。

（三）绩效目标

根据被评价单位提供的《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市级财政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项目的预期目标及绩效指标如下。

表 1-1 实施“雪亮工程”市级共享平台项目总体绩效目标

总体目标	总体目标：实施阳江市“雪亮工程”市级共享平台建设项目，把治安防范措施进一步延伸到公安建设联网视频资源以外的其他二、三类点视频资源，发动社会力量和广大群众参与到治安防控工作中，筑牢治安防控的“篱笆”，不仅为群防群治注入新的内涵，焕发新的活力，而且能够增强群众对社会治安的认同感和主体责任感，有效解决群众安全感满意度“最后一公里”的问题。 当年度绩效目标：以“互联互通，安全共享”为本项目建设的核心理念，以一总两分为本方案总体联网架构，构建“纵向贯通，横向集成，分级应用，安全可靠”的视频联网平台。分级有效地整合各类视频图像资源，促进网络互联，平台互通，实现公共区域视频图像资源的联网共享。
------	---

表 1-2 实施“雪亮工程”市级共享平台项目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1：新建阳江市视频图像共享总平台	1
		指标 1.2：新建阳江市综治视频图像汇聚平台	1
		指标 1.3：升级改造公安分平台	1
	质量指标	指标 2：三大平台系统正常率	≥ 99.00%
	时效指标	指标 3.1：项目完成时间	≤ 177 个自然日
		指标 3.2：项目服务时间	自项目验收后 3 年内
	成本指标	指标 4：项目建设费用	1 年 1,626 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6.1：利用视频监控手段有效震慑犯罪，提高侦破案件比率	破案比例得到提高
		指标 6.2：解决群众安全感满意度“最后一公里”的问题	得到有效解决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8：系统正常使用年限 3 年	提供 3 年运维服务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9：系统使用人员及民众满意度	≥ 90.00%

二、绩效分析

评价小组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阳江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22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阳财绩〔2022〕12号）、《阳江市财政局关于做好2022年市级财政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阳财绩〔2022〕9号）等文件规定，结合项目具体情况确定了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从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产出、项目效益和自评情况等五个方面进行综合评价。实施“雪亮工程”市级共享平台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89.50分，绩效评价等级为“良”，具体评价指标得分概况见表2-1。

表2-1 实施“雪亮工程”市级共享平台项目绩效指标得分概况表

评价要素	分值	评价得分	得分率
决策	20.00	16.00	80.00%
管理	15.00	14.00	93.33%
产出	30.00	28.00	93.33%
效益	30.00	27.20	90.67%
自评情况	5.00	4.30	86.00%
合计	100.00	89.50	89.50%

（一）决策

该指标主要考察决策阶段的项目立项和资金落实情况，主要考察的四级指标包括立项依据充分性、规范性、目标设置的完整性、合理性以及可衡量性、保障措施的制度完整性、计划安排的合理性、

资金到位率和到位及时性及资金分配的合理性。决策分析指标总分值 20 分，得 16 分，得分率 80.00%。具体见表 2-2。

表 2-2 项目决策情况指标得分表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四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决策	20	项目立项	12	论证决策	4	立项依据充分性	2	2	100.00%
						立项程序规范性	2	2	100.00%
				目标设置	6	完整性	2	1	50.00%
						合理性	2	2	100.00%
						可衡量性	2	1	50.00%
				保障措施	2	制度完整性	1	1	100.00%
		计划安排合理性	1			1	100.00%		
		资金落实	8	资金到位	5	资金到位率	3	2	66.67%
						资金到位及时率	2	1	50.00%
				资金分配	3	资金分配合理性	3	3	100.00%
合计							20	16	80.00%

1. 项目立项

该指标主要考察论证决策、目标设置、保障措施三个方面的内容，指标分值 12 分，得 10 分，得分率为 83.33%。

(1) 论证决策

该指标分值 4 分，其中：立项依据充分性 2 分，立项程序规范性 2 分，该指标得 4 分，得分率为 100.00%。

① 立项依据充分性，得 2 分

被评价单位提供了广东省公安厅科技信息化总队发布的《关于

加快推进全省“雪亮工程”建设工作的通知》（广公科信字〔2020〕830号）、阳江市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七届六十三次〔2020〕17号）、《关于对阳江市“雪亮工程”市级共享平台项目立项方案的批复》（阳政数复〔2021〕23号）等文件，立项依据充分，按照评分标准，得2分。

②立项程序规范性，得2分

被评价单位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事前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等程序；项目立项程序具备规范性，按照评分标准，得2分。

（2）目标设置

该指标值6分，其中：完整性2分，合理性2分，可衡量性2分。该指标得4分，得分率66.67%。

①完整性，得1分

在绩效目标完整性方面，根据被评价单位提供的《阳江市“雪亮工程”市级共享平台建设项目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市级财政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有设置绩效总体目标，但未具体设置各个合同建设的阶段性目标，按照评分标准，得1分。

②合理性，得2分

项目的绩效目标设置明确、合理、细化；绩效目标与项目属性特点、支出内容相关，体现决策意图，合乎客观实际，按照评分标

准，得 2 分。

③可衡量性，得 1 分

本项目考核绩效目标是否可量化，被评价单位的效益指标中社会效益指标设置为“解决群众安全感满意度最后一公里的问题”，指标值设置为“得到有效解决”，指标设置不具备可衡量性，按照评分标准，得 1 分。

（3）保障措施

该指标值 2 分，其中制度完整性 1 分，计划安排合理性 1 分。
该指标得 2 分，得分率 100.00%。

①制度完整性，得 1 分

被评价单位组织机构健全，人员分工合理、专项工作实施方案健全，保障机制健全，资金管理机构设置合理，财务制度健全，按照评分标准，得 1 分。

②计划安排合理性，得 1 分

被评价单位的项目实施方案合理，计划安排合理得当，按照评分标准，得 1 分。

2. 资金落实

该指标主要考察资金到位、资金分配两个方面的内容。指标分值 8 分，得 6 分，得分率 75.00%。

（1）资金到位

该指标分值 5 分，其中资金到位率 3 分，资金到位及时性 2 分。

得 3 分，得分率 60.00%。

①资金到位率，得 2 分

根据被评价单位提供的财政授权支付额度到账通知书，本项目的
评价金额为 500.00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00%，但资金于 2021
年 12 月 24 日到账，影响 2021 年资金支付进度；项目总投资金额
未到位，影响 2022 年项目支付进度，按照评分标准，得 2 分。

②资金到位及时性，得 1 分

经评价小组现场核查财政补助资金下达文件、项目明细账、总
账等相关资料，项目经费 2021 年 12 月 24 日到账，2021 年未能按
时完成项目资金支付，资金到位及时性不足。按照评分标准，得 1
分。

(2) 资金分配

资金分配合理性，指标分值 3 分，得 3 分，得分率 100.00%。

经绩效评价资料分析和评价小组现场核查访谈，2021 年项目经
费资金分配合理。按照评分标准，得 3 分。

(二) 管理

该指标主要从资金管理、事项管理两方面考察项目的资金支付、
支出规范性、实施程序、监督管理情况。指标分值 15 分，得 14 分，
得分率 93.33%。

表 2-3 项目管理情况指标得分表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四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管理	15	资金管理	10	资金支付	4	预算支出执行率	4	4	100.00%
				支出规范性	6	支出规范性	6	6	100.00%
		事项管理	5	实施程序	3	程序规范性	3	3	100.00%
				监督管理	2	监管有效性	2	1	50.00%
合计							15	14	93.33%

1. 资金管理

该指标考察资金支付以及支出规范性两个方面的内容。指标分值 10 分，得 10 分，得分率 100.00%。

(1) 资金支付

该指标考察资金预算支出执行率，指标分值 4 分，得 4 分，得分率 100.00%。

根据被评价单位提供的财务资料，本项目预算支出 500.00 万元，经现场核查资金总账、明细账和财务原始凭证，经费合计支出 500.00 万元，具体为支付合同各项费用。预算支出执行率得分=支付额/预算额度*100%*4=100%*4=4 分，按照评分标准，得 4 分。

(2) 支出规范性

该指标分值 6 分，得 6 分，得分率 100.00%。

本项目预算未发生调整，预算执行规范，按照评分标准，得 2 分；会计核算规范，体现在按规定设专账核算、资金支出审批程序完整、支出核算凭证规范，得 2 分；事项支出的资金管理、费用标

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合规性得 2 分。

2. 事项管理

该指标考察项目实施程序和监督管理两个方面的内容。指标分值 5 分，得 4 分，得分率 80.00%。

（1）实施程序

该指标考察项目实施程序规范性，指标分值 3 分，得 3 分，得分率 100.00%。因为疫情影响，项目中标方杭州海康威视技术系统有限公司人员两次处于疫区封控区域，人员无法进场施工导致实施进度落后于原计划，事后积极推动项目建设与沟通，与被评价单位已达成延期协议；项目实施程序规范，按照评分标准，得 3 分。

（2）监督管理

该指标考察项目监管有效性，指标分值 2 分，得 1 分，得分率 50.00%。

存在问题主要体现在未对项目采购固定资产进行有效监管，经过现场访查，发现承建单位未能对合同列明的硬件设备贴置准确、清晰的标签，项目的固定资产管理存在不规范的情况，按照评分标准，得 1 分。

（三）产出

主要从项目的经济性及效率性两个方面考察项目的预算控制、成本控制、完成进度、完成质量。指标分值 30 分，得 28 分，得分率 93.33%。

表 2-4 项目产出情况指标得分表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四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产出	30	经济性	10	预算控制	5	预算控制	5	5	100.00%
				成本控制	5	成本节约（成本指标）	5	5	100.00%
		效率性	20	完成进度	8	项目进度完成率（%）	4	3	75.00%
						项目任务进度按时完成	4	4	100.00%
				完成质量	12	子平台建设数量	4	4	100.00%
						验收合格率（%）	4	3.5	87.50%
						平台运转正常率（%）	4	3.5	87.50%
合计							30	28	93.33%

1. 经济性

主要考核预算控制和成本控制两个方面。该指标分值 10 分，得 10 分，得分率 100.00%。

（1）预算控制

该指标分值 5 分，得 5 分，得分率 100.00%。

2021 年度本项目预算支出 500 万元，经现场核查资金总账、明细账和财务原始凭证，专项经费支出 500 万元，项目经费支出未超过预算计划，按照评分标准，得 5 分。

（2）成本控制

该指标分值 5 分，得 5 分，得分率 100.00%。

项目经费支出，采购设备等均按照市场价格进行采购，成本控

制较好，按照评分标准，得 5 分。

2. 效率性

主要考核完成进度和完成质量两个方面。指标分值 20 分，得 18 分，得分率 90.00%。

（1）完成进度

该指标分值 8 分，得 7 分，得分率 87.50%。

①项目进度完成率（%），得 3 分

根据被评价单位提供的绩效自评基础信息表，结合现场评价访谈情况，对照合同进行检查，项目进度完成率为 95.00%。截至评价基准日，该项目仍未进行测评、检测验收工作，后续支出第三方检测费等保测评费、密保测评费尚未支付，按照评分标准，得 3 分。

②项目任务进度按时完成，得 4 分

根据现场被评价单位访谈和自评资料了解到，项目实施方与被评价单位已签订延期协议，项目任务按照延期协议进度进行，得 4 分。

（2）完成质量

该指标分值 12 分，得 11 分，得分率 91.67%。

①子平台建设数量，得 4 分

根据现场访谈了解到，被评价单位三个子平台已建设完成，线路接入数量逐渐增加，只有部分检测测评未完成，从现场演示情况来看，图片抓取和视频显示经过调试后，能够满足演示需求，按照

评分标准，得 4 分。

②验收合格率（%），得 3.5 分

依据现场访谈情况，项目虽已建设完成，但未进行整体验收，尚无法判断验收合格率。按照评分标准，得 3.5 分。

③平台运转正常率（%），得 3.5 分

依据现场访谈情况，项目尚在接入建设过程中，尚未开始验收，无法判断运转正常率是否能达到预期指标值 99%。按照评分标准，得 3.5 分。

（四）效益

主要从效果性及公平性两个方面考察项目的社会效益、可持续发展效益、满意度三个方面内容。指标分值 30 分，得 27.20 分，得分率 90.67%。

表 2-5 项目效益情况指标得分表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四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效益	30	效果性	20	社会效益	15	立体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覆盖率 (%)	5	5	100.00%
						侦破案件比率 (%)	5	4	80.00%
						治安案件发案数 (个)	5	5	100.00%
				可持续发展效益	5	政策具可持续性发展性	5	5	100.00%
		公平性	10	满意度	10	公众治安满意度	10	8.20	82.00%
合计							30	27.20	90.67%

1. 效果性

主要考察社会效益、可持续发展效益两个方面内容，指标分值 20 分，得 19 分，得分率 95.00%。

（1）社会效益

该指标分值 15 分，得 14 分，得分率 93.33%。

①立体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覆盖率（%），得 5 分

经过现场演示发现，立体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目前实现接入线路全覆盖，按照评分标准，得 5 分。

②侦破案件比率（%），得 4 分

根据现场访谈情况了解到，通过雪亮工程共享平台的智能化加持，公共治安案件破案率有所提升，但未见侦破案件数据及相关佐证材料，按照评分标准，得 4 分。

③治安案件发案数（个），得 5 分

根据现场访谈了解到，雪亮工程共享平台建设之后，项目覆盖区域增加，有助于提高安全性，治安相对安全，发案数相应减少，按照评分标准，得 5 分。

（2）可持续发展效益

政策具可持续性发展性，该指标分值 5 分，得 5 分，得分率 100.00%。

从现场访谈和实地调研来看，三大平台建设使用满足三年持续使用要求，项目可持续发展性明确，按照评价标准，得 5 分。

2. 公平性

主要考核企业和群众的综合评价满意度。指标分值 10 分，得 8.20 分，得分率 82.00%。

评价小组依据本项目的特点制作了问卷星调查问卷，问卷设置了对阳江市区治安防控管理效果满意度的问题，设满意、较满意、一般、不满意四个选项，回收问卷 117 份，其中，满意、较满意、一般、不满意的比例分别为 51.28%、30.77%、17.95%、0%。总体满意度按满意和较满意进行汇总计算，得到满意度为 82.05%，得 $10 \times 82.05\% = 8.20$ 分。

（五）自评情况

该指标主要从及时性、真实性、规范性三个方面考察被评价单位的自评质量。指标分值 5 分，得 4.30 分，得分率 86.00%。

表 2-6 被评价单位自评情况指标得分表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四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自评情况	5	自评质量	5	及时性	2	时效性	2	2	100.00%
				真实性	2	详实性	2	1.8	90.00%
				规范性	1	规范性	1	0.5	50.00%
合计							5	4.3	86.00%

1. 及时性

主要考核被评价单位自评工作完成的时效性。指标分值 2 分，得 2 分，得分率 100.00%。

被评价单位能在规定时间内组织完成自评工作，按照规定提交自评信息基础表、自评报告以及佐证材料。自评组织工作完善，能及时补充材料，积极配合座谈、现场核查等评价工作，按时回复意见，按照评分标准，得 2 分。

2. 真实性

主要考核被评价单位自评资料的详实性。指标分值 2 分，得 1.80 分，得分率 90.00%。

被评价单位填写的《阳江市“雪亮工程”市级共享平台建设项目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提供的项目依据文件、财务资料等资料较详实，但未提供《市级财政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基础信息表》、《市级财政资金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自评得分表》，无法判断自评材料的详实性。根据评分标准，得 1.80 分。

3. 规范性

主要考核被评价单位自评资料的规范性。指标分值 1 分，得 0.50 分，得分率 50.00%。未见项目效益如侦破案件总数的相关佐证材料，未能证明项目效益情况，按照评分标准，得 0.50 分。

附件 1 绩效评价技术说明

附件 2 绩效评价评分表（扣分依据表）

绩效评价技术说明

一、评价目的

本次绩效评价的目的是通过客观公正地评价实施“雪亮工程”市级共享平台项目的实施和管理情况、项目绩效预期目标完成情况、重点考核资金的支出效率和效益，并总结项目实施经验，分析存在问题及原因，提出相应改进措施，从而加强项目绩效结果的应用。

二、评价原则及方法

遵循简便有效的原则，根据阳江市财政局的要求及预算部门的实际情况，综合运用案卷研究法、现场核查法、问卷调查法、预定目标与实施效果比较法、专家评审法等进行复核，以对项目资金使用过程和效果做出客观、全面、准确地复核评价。

（1）案卷研究法。对被评价单位提交的自评材料及佐证材料进行审核和梳理，撰写审核意见。

（2）现场核查法。评价工作小组与各相关单位，包括主管单位、被评价单位等进行深入沟通交流，实事求是核查其职责职能履行情况、预算执行情况、项目管理情况和绩效表现等相关资料。

（3）问卷调查法。设计有针对性的调查问卷，通过对资金受益群体发放调查问卷，获取满意度方面的情况。收集到的问卷数据作为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

（4）预定目标与实施效果的比较法。通过对项目产生的实际

经济效益、社会效益与预期目标进行对比分析和定性分析、定量分析，分析哪些预期目标已经完成（包含全部完成和部分完成），哪些目标尚未完成，从而全面地评价财政支出绩效。

（5）专家评审法。通过匹配绩效类、财务类、经济产业类、行政管理类及自然规划类等领域的专家依据专业知识对项目绩效情况进行分析，并形成复核意见。

三、评价依据

1. 《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
2.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3. 《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的通知》（财预〔2018〕167号）；
4.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若干意见》（粤发〔2019〕5号）；
5. 《阳江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22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阳财绩〔2022〕12号）；
6. 《阳江市财政局关于做好2022年市级财政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阳财绩〔2022〕9号）文件；
7. 适用于本项目的其他文件、法律法规；
8. 阳江市公安局报送的其他资料。

四、评价指标体系

本次绩效评价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采用百分制，总分设置为 100 分，指标评价分为 5 个一级指标、9 个二级指标、19 个三级指标和 29 个四级指标。其中决策、管理、自评情况指标为共性指标，产出、效益指标为个性指标。具体指标、权重设置及详细解释见附表。

表 4-1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权重 (%)	二级指标	权重 (%)	三级指标	权重 (%)	四级指标	权重 (%)
决策	20	项目立项	12	论证决策	4	立项依据充分性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2
				目标设置	6	完整性	2
						合理性	2
						可衡量性	2
				保障措施	2	制度完整性	1
						计划安排合理性	1
		资金落实	8	资金到位	5	资金到位率	3
						资金到位及时率	2
管理	15	资金管理	10	资金支付	4	预算支出执行率	4
				支出规范性	6	支出规范性	6
		事项管理	5	实施程序	3	程序规范性	3
				监督管理	2	监管有效性	2
		经济性	10	预算控制	5	预算控制	5
产出	30	效率性	20	成本控制	5	成本节约（成本指标）	5
				完成进度	8	项目进度完成率（%）	4
						项目任务进度按时完成	4
				完成质量	12	子平台建设数量	4

一级指标	权重 (%)	二级指标	权重 (%)	三级指标	权重 (%)	四级指标	权重 (%)
效益	30	效果性	20	社会效益	15	验收合格率 (%)	4
						平台运转正常率 (%)	4
						立体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覆盖率 (%)	5
				侦破案件比率 (%)	5		
				治安案件发案数 (个)	5		
		可持续发展效益	5	政策具可持续性发展性	5		
		公平性	10	满意度	10	公众治安满意度	10
自评情况	5	自评质量	5	及时性	2	时效性	2
				真实性	2	详实性	2
				规范性	1	规范性	1
合计	100		100		100		100

五、评价实施步骤

(一) 前期准备

1. 方案制定。依据项目评价要求及工作需要，成立项目评价工作小组，在与委托方交换意见的基础上，制定了2021年阳江市公安局—实施“雪亮工程”市级共享平台项目绩效评价实施方案，并取得了被评价单位的正式书面回复。

2. 组建遴选专家。依据项目特点，甄选了具备相应专业技术资质和经验的专家1名，财务专家1名，组成专家组。

(二) 组织实施

1. 资料收集，阳江市公安局按要求填报自评材料包括填写《市级财政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基础信息表》、《市级财政资金项目

支出绩效指标自评得分表》，撰写自评报告，连同佐证材料报送给评价小组。

2. 书面评审，对收到的自评材料进行审核与分析，组织包括 2 名专业技术资质的行业专家及财务方面专家的评价小组进行书面评审，对自评材料进行整理和分析，发现存在的问题；并据此设计现场调研提纲，确定现场考察行程。

3. 现场评审，按照“每个项目现场覆盖的资金量不低于项目实际支出数的 30%；如涉及 2 个以上县区的项目（含 2 个），覆盖面不低于 30% 个县区且不少于 2 个”的工作要求，制定现场核查抽样方案。抽样方案报阳江市财政局审定后，组织专家组赴项目现场核查，通过现场答辩、实地勘验与访谈调研等方式，核实项目实施基本情况与材料的真实性，深入了解项目绩效的亮点、问题与原因。对勘察情况进行视图和文字记录。有明确服务对象的，需设计调查问卷，进行服务对象满意度调查。

（三）分析评价

对项目进行现场评价考察结束后，评价小组对收集到的资料进行分类整理和审查，对重要的和存在疑问的基础数据资料进行核实确认，根据现场调研发现的情况做出分析和判断，综合被评项目提交的自评材料、书面评审意见和现场评价结论，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对项目进行总结评价，对存在问题进行分析以及提出具体改进措施与建议。

六、评价团队

人员类别	姓名	职务/职称	本次评价中负责工作
项目总负责人	黄青发	高级国际财务管理师/资产评估师 /土地估价师/会计师/税务师	总体统筹、监督评价工作 /审核工作方案/审核报告
项目负责人	施秋霞	项目经理/硕士/会计师/会计学讲师	统筹评价项目工作安排/ 负责项目日常联络/监督 把控评价工作进度与质量/ 主导撰写绩效评价报告
行业专家	谭建军	项目经理/副教授/统计师/财税师	初审项目材料/参与现场 调研工作
财政/财务/ 公共管理/绩效管理 专家	施秋霞	项目经理/硕士/会计师/会计学讲师	初审项目材料/参与现场 调研工作
项目 工作人员	张晨晖	项目经理/资产评估师	审核工作方案/参与现场 调研/审核报告
项目 工作人员	许烨微	项目经理/助理工程师	整理分类材料/参与现场 调研/参与撰写评价工作 总结报告

附件 2

绩效评价评分表（扣分依据表）

一级指标	权重(%)	二级指标	权重(%)	三级指标	权重(%)	四级指标	权重(%)	评分标准	分值	得分
决策	20	项目立项	12	论证决策	4	立项依据充分性	2	1.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是则得 1 分，否则按实际情况计算得分； 2. 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没有重复得 1 分，否则按实际情况计算得分。	2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2	1. 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或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是则得 1 分，否则按实际情况计算得分； 2. 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是则得 1 分，否则按实际情况计算得分。	2	2
				目标设置	6	完整性	2	1. 目标设置包含总目标和阶段性目标，且目标完整的，得 1 分，否则按实际情况计算得分； 2. 目标设置包括预期提供的公共产品或服务的产出数量、质量、成本指标和预期达到的效果性指标，且指标完整的得 1 分，否则按实际情况计算得分。	2	1
						合理性	2	1. 绩效目标设置明确、合理、细化，得 1 分，否则按实际情况计算得分； 2. 绩效目标与资金或项目属性特点、支出内容相关，体现决策意图，同时合乎客观实际，得 1 分，否则按实际情况计算得分。	2	2

一级指标	权重(%)	二级指标	权重(%)	三级指标	权重(%)	四级指标	权重(%)	评分标准	分值	得分		
						可衡量性	2	1. 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细化的指标是否清晰、可衡量，是得 1 分，否则按实际情况计算得分； 2. 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是得 1 分，否则按实际情况计算得分。	2	1		
						保障措施	2	制度完整性	1	资金管理及项目或方案实施的保障机构健全，且人员分工、责任落实较好的，得 1 分，否则按实际情况计算得分。	1	1
								计划安排合理性	1	工作进度计划、预算安排合理，投入有保障的，得 1 分，否则按实际情况计算得分。	1	1
		资金落实	8	资金到位	5	资金到位率	3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分值=资金到位率×3分。	3	2		
						资金到位及时率	2	资金到位及时率=（及时到位资金/应到位资金）×100%。 分值=资金到位率×2分。	2	1		
				资金分配	3	资金分配合理性	3	1. 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充分得 1 分，否则按实际情况计算得分； 2. 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合理得 1 分，否则按实际情况计算得分； 3. 资金是否有预算调整，无则得 1 分，有则按实际情况计算得分。	3	3		
		管理	15	资金管	10	资金支付	4	预算支出执行率	4	主要依据“支付金额/到位预算额度*100*指标权重”计算核定得分，同时综合考虑工作进度，以及是否垫资或履行支付手续而影响支出率等因素适当调整最后得分。	4	4

一级指标	权重(%)	二级指标	权重(%)	三级指标	权重(%)	四级指标	权重(%)	评分标准	分值	得分
		理		支出规范性	6	支出规范性	6	1. 预算执行规范性 2 分, 按规定履行调整报批手续或未发生调整的, 且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满分, 否则酌情扣分。 2. 事项支出的合规性 2 分, 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的得满分, 超范围、超标准支出, 虚列支出, 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 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的, 视情节严重情况扣分, 直至扣到 0 分。 3. 会计核算规范性 2 分, 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满分, 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 或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 或其他核算不规范的, 视具体情况扣分。	6	6
		事项管理	5	实施程序	3	程序规范性	3	项目或方案按规定程序实施, 包括项目或方案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手续, 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等或方案实施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的, 得 3 分, 否则根据实际情况打分。	3	3
				监督管理	2	监管有效性	2	1. 资金使用单位或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管理机制, 且执行情况良好, 得 1 分; 否则根据实际情况打分。 2. 各级业务主管部门按规定对项目建设或方案实施开展有效地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的, 得 1 分; 否则根据实际情况打分。	2	1
产出	30	经济性	10	预算控制	5	预算控制	5	在预算执行进度与事项完成进度基本匹配的前提下, 实际支出未超过预算计划的, 得 5 分; 实际支出超过预算的, 或者支出未能保障事项相应完成进度的, 酌情扣分。	5	5

一级指标	权重(%)	二级指标	权重(%)	三级指标	权重(%)	四级指标	权重(%)	评分标准	分值	得分
				成本控制	5	成本节约 (成本指标)	5	在项目按照预算完成的前提下，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比较，项目实施的成本（平台建设和升级费用）属于合理范围的（如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大致相符的），得5分；成本不合理的（如明显高于或低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的）酌情扣分。	5	5
		效率性	20	完成进度	8	项目进度完成率（%）	4	项目进度完成率=（项目完成金额/项目总预算金额）×100%。 得分=项目进度完成率×4。	4	3
						项目任务进度按时完成	4	按计划进度及时完成工作任务，得4分，未按时完成任务，视实际情况得分。	4	4
				完成质量	12	子平台建设数量	4	完成三个子平台建设数量，得4分，其余情况，视情况得分。	4	4
			验收合格率（%）			4	项目一次验收通过，得4分，其余情况，视情况得分。	4	3.5	
			平台运转正常率（%）			4	平台运转正常率=（平台正常运转时间/平台运转总时间）×100%。 分值=平台运转正常率×4分。	4	3.5	
			效益	30	效果性	20	社会效益	15	立体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覆盖率（%）	5

一级指标	权重(%)	二级指标	权重(%)	三级指标	权重(%)	四级指标	权重(%)	评分标准	分值	得分
						侦破案件比率(%)	5	侦破案件比率比平台安装前有所提升,得5分,其他情况酌情得分。	5	4
						治安案件发案数(个)	5	治安案件发案数较未安装平台前有所下降,得5分,反之,扣分	5	5
				可持续发展效益	5	政策具可持续性发展性	5	参考平台验收资料进行打分,使用年限能达到预期使用年限,得5分,其余情况酌情得分	5	5
		公平性	10	满意度	10	公众治安满意度	10	公众治安满意度=表示满意的公众对象数量/项目覆盖范围内接受调查的对象总数 分值=公众治安满意度×10分	10	8.20
自评情况	5	自评质量	5	及时性	2	时效性	2	1. 能在规定时间内组织完成自评工作,首次提交资料按时按要求报送的,得1分,未能及时完成的,不得分。 2. 自评组织工作完善,能及时补充材料,积极配合座谈、现场核查等评价工作,按时回复意见表的得1分;自评材料补充不及时、不齐全,座谈、现场核查等不配合,不按时回复意见的酌情扣分;经催办自评资料仍未及时补齐,不参与座谈、未提供现场核查点等,经催办仍不回复意见的不得分。	2	2
				真实性	2	详实性	2	填写项目绩效评价申报表应满足如下要求:不擅自改动表格、不缺项漏项、内容详实、内容对应(实质性响应)、内容全面、数据准确的得2分。发现一处不满足要求扣0.2分,直至0分。	2	1.80

一级指标	权重(%)	二级指标	权重(%)	三级指标	权重(%)	四级指标	权重(%)	评分标准	分值	得分
				规范性	1	规范性	1	提供的自评资料及佐证材料符合要求、能证明项目决策、管理、产出、效益等情况。根据实际情况打分。	1	0.50
	100		100		100		100		100	89.50